

证券代码:837748

证券简称:路桥信息

公告编号:2025-011

厦门路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 2025 年 4 月 28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 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及通讯方式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2025 年 4 月 18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 于征
6. 会议列席人员: 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8 人, 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8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53 号——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年度报告》的规定, 公司组织编制了《2024 年年度报告》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www.bse.cn) 披

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13）、《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14）。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次《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4 年度审计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要求，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厦门路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5]361Z0275 号）。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4 年度审计报告》（公告编号：2025-015）。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次《2024 年度审计报告》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专项说明〉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 9 号——上市公司控股股东资金占用及其审计》等相关要求，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厦门路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

资金往来情况专项说明》（容诚专字[2025]361Z0317号）。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4年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5-016）。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次《关于公司〈2024 年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专项说明〉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4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各项工作职责，谨守诚实信用原则，认真履行忠实义务和勤勉义务，严格执行股东会的各项决议。董事会就其 2024 年度工作拟定了年度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24 年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2024 年度，公司总经理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各项工作职责，谨守诚实信用原则，认真履行忠实义务和勤勉义务，严格执行股东会的各项决议。总经理就其 2024 年度工作拟定了年度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2024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4 年度经营状况及《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2024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次《2024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2025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5 年度战略发展计划和经营方针，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2025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次《2025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5 年 4 月 28 日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财务报告已经审计)，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上市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131,063,604.56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24,474,397.25 元。

公司拟以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7,674,000.00 元。将于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 2 个月内予以实施。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次《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规定和要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向董事会提交《2024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4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公告编号：2025-018）。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次《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证券法》《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4 年度审计工作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公告编号：2025-019）。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次《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拟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次《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

露的《2024 年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告编号：2025-021）。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次《关于公司〈2024 年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相关要求，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4 年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5]361Z0400 号）。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告编号：2025-022）。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次《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2024 年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独立董事》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提交《2024 年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4 年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吉国力）》（公告编号：2025-023）、《2024 年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刘馨茗）》（公告编号：2025-024）、《2024 年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程国卿）》（公告编号：2025-025）。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2024 年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积极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并就 2024 年度工作情况向董事会提交《2024 年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4 年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公告编号：2025-026）。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次《2024 年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独立董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出具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

露的《董事会关于在任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出具的专项意见》（公告编号：2025-027）。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对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并编制了《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28）。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次《关于〈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5 年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1）。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次《关于预计 2025 年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四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朱喜平、林莉、蔡志滨与本次审议事项存在关联关系，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九)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使用自用闲置资金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十) 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5 年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35）。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次《关于〈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公告编号：2025-036）。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十二）审议《关于公司〈2025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4）。

2. 回避表决情况

鉴于本议案涉及全体董事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本次《关于公司〈2025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全体委员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厦门路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二）《厦门路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三）《厦门路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四次专门会议决议》

（四）《厦门路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厦门路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